

集宁师范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 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的意见

(集师发〔2017〕79号 2017年4月20日印发)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教高〔2011〕9号)精神,进一步完善并形成学校内部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立保证教学质量不断提高的长效机制,促进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全面提升,特提出如下意见。

1.深刻认识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意义。人才培养是学校的根本任务,人才培养质量是学校的生命线。建立科学、长效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是学校生存与发展的必然要求,对于推动我校内涵式发展,促进学校更好地服务于地方经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2.进一步明确加强人才培养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学校定位与教学质量标准相结合、教学质量监控保障体系建设与教学内涵建设相结合的原则,以切实加强学校内涵建设、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大力推进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

3.确立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思路。以教学质量标准和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制度体系建设为基础,以教学质量监控队伍建设为保障,建立校、系(院)两级教学质量保障体制与激励、约束机制,形成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制度化、流程化、周期化的长效机制,引导由重硬件建设和规范管理向重软件建设、教学改革和学生学习质量转变,从而促进我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

4.完善定期召开教学工作会议制度。每两年召开一次全校教学工作会议,总结教学工作,制定教学建设规划,明确新阶段教学工作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每年召开一次年度教学工作会议,总结经验,表彰先进,确保规划及年度各项教学工作任务落实。

5.完善质量标准与教学管理制度建设。教学质量标准是开展教学质量监控工作的基本依据。继续完善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等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以及有关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验室建设、教师工作、常规教学管理等方面的质量标准和教学工作规章、工作规范、工作制度,从而规范人才培养工作各个环节,保障人才培养质量。

6.建设学校人才培养工作基本状态数据库。以教育部发布的全国本科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为基础,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和教学质量监控保障体系建设需要,建设全校教学基本状

态数据库；做好数据库配套的网络平台建设，完善数据填报、审核和管理制度，为行政决策、学术研究、信息发布及学校的内涵建设提供详实可靠的数据保障。

7.建立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制度。在开展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建设的基础上，总结分析学校教学基本状况和人才培养质量情况，研究确定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和统计分析要点，从而建立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制度，为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提供依据和指南。

8.建立内部教学评估长效机制。建立和完善系（院）、专业、课程、教研室、实验室的专项评估和课堂教学质量、实践教学、毕业论文（设计）等单项评估相结合的评估体系，形成有效互动的内部教学评估长效机制。要制定、完善专项评估指标体系，确定科学的评估实施方案和操作规程；加强评估结果的研究分析，确保评估活动对教学工作的指导和促进作用；要完善相关制度，确保对教师教学、学生学习及教学管理的内部评估（评教、评学、评管）常态化。

9.继续实施教学检查制度。教学检查制度是确保高等学校教学工作按人才培养方案科学有序实施的重要保证。要结合教学运行情况，坚持开展学期初、学期中和学期末定期教学检查、教学环节专项检查和教学秩序随机检查制度；要采取学校检查和系（院）自查相结合、常规检查和随机抽查相结合的办法，提高教学检查的针对性和时效性；要做好教学检查信息记录和结果总结分析，发现教学突出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及时整改；要进一步严明教学纪律，严格规范教学行为。

10.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建立和完善各级领导干部听课制度，是高等学校重视教学工作、保障教学质量的重要措施。要严格执行《集宁师范学院听课管理办法》，切实促进各级领导干部深入基层、深入课堂，及时了解教学状况，倾听师生意见，发现和解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提高教学管理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要定期公布领导干部听课情况，并将听课制度执行情况作为干部考核的一项重要指标。

11.完善教学督导制度。实施校、系（院）两级教学督导制度是加强教学质量监控的重要手段。要高度重视督导制度建设，充实专兼职教学督导队伍，强化督导队伍管理，加强培训学习环节，完善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要以教学督导为主体，有计划地实施教学环节质量监测和教学信息反馈活动，进一步发挥教学督导在深化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中的重要作用。

12.实施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实施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是落实以学生为本教育思想，监控教学过程、反馈教学信息的重要途径。学校要按专业和年级遴选一定比例的学生担任教学信息员，定期反馈有关学生学习、生活信息和学生对教师、教学管理部门以及学校的评价、意见或建议。

13.建立毕业论文（设计）检查制度。毕业论文（设计）的完成质量是评价高校人才培养质量的一个重要环节，是检验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结果”。要组织专家研究确定毕业论文（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方案和保障机制等相关工作环节，建立科学合理的抽检制度。

14.构建毕业生质量跟踪反馈系统。对毕业生的质量跟踪与分析是学校全面准确地了解毕业生质量,收集用人单位和毕业生自身反馈信息的一种重要手段。它可以及时反馈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以及社会对人才素质和能力的基本要求,从而为学校在人才培养方面的改革创新提供较为详实而完善的参考意见。要进一步完善学校与用人单位及毕业生之间的信息沟通反馈机制,建立毕业生质量跟踪网络平台,由用人单位对毕业生从道德品质、工作态度、知识技能、创新能力、发展潜力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价,定期发布毕业生培养质量反馈分析报告,指导改进人才培养工作。

15.大力加强高校质量文化建设。要树立正确的高等教育人才观、质量观、价值观,坚持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积极引导广大师生员工形成正确的质量价值观,培育积极进取的高等教育质量文化,担当起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建设主体角色的重要任务。

16.建设教学质量保障信息化平台。学校结合校园网,建设体现先进高等教育思想和现代教育质量管理理念的全员、全程、全方位的教学质量保障信息化平台,并将其作为学校重要的教学管理系统,有效解决信息渠道不畅、反馈调控滞后等质量保障常见问题,进一步提高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科学化、规范化程度。

17.完善激励与约束并举的教学奖惩制度。充分发挥教学评优与奖励激励的作用,进一步完善教学评优与奖励评价指标体系和制度建设,发挥教学先进引领和工作以点带面示范作用;严格执行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继续实施教学质量“一票否决”制度。

18.切实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建设的组织领导。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工作在学校校长领导下,实行校、系(院)、教研室三级管理。各级组织要明确职责,落实任务,形成多层次、全员参与、分工协作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格局。学校每年召开一次全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工作会议,总结建设经验,交流建设成果,表彰先进典型,开展相关学术研究。